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上述机构自2024年12月13日起正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转入)业务。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次开通转入业务的基金(不支持转出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21120	中银月月鑫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119	中银月月鑫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本次开通转入业务的基金适用于与如下基金之间的转换(同一产品的不同份额间不能互转)：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539	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0572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591	中银健康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99	中银新钱包货币市场基金
000805	中银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817	中银安心回报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39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996	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27	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235	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70	中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476	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677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288	中银稳进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461	中银珍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462	中银珍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614	中银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615	中银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717	中银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767	中银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871	中银金融地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881	中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274	中银景福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68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690	中银安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224	中银中债3-5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6243	中银双息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331	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421	中银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677	中银稳汇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678	中银稳汇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853	中银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52	中银景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035	中银中债1-3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318	中银民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335	中银中债1-3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7566	中银宁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708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7709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C类
007718	中银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752	中银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753	中银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232	中银恒优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233	中银恒优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773	中银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026	中银高质量发展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345	中银顺兴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346	中银顺兴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9379	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414	中银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877	中银内核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15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167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311	中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312	中银金融地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321	中银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484	中银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500	中银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509	中银彭博政策性银行债券1-5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0812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962	中银鑫新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965	中银鑫新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044	中银顺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045	中银顺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181	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191	中银恒泰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192	中银恒泰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204	中银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205	中银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264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600	中银内核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704	中银兴利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705	中银兴利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706	中银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707	中银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3653	中银上海清算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4049	中银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4050	中银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397	中银悦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4398	中银恒悦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399	中银民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4400	中银民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453	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454	中银双息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455	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623	中银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4624	中银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845	中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089	中银景福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438	中银菊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807	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520	中银稳进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565	中银国知宝货币市场基金B类
016895	中银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896	中银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965	中银乐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132	中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7133	中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205	中银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784	中银高质量发展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943	中银如意宝货币市场基金E类
018074	中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8537	中银鑫盛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8538	中银鑫盛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8539	中银富利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8540	中银富利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8556	中银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9426	中银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9427	中银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9553	中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9554	中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9555	中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9556	中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9722	中银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9723	中银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9949	中银价值发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9950	中银价值发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0250	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0251	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0971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D类
021665	中银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1666	中银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851	中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021997	中银中债3-5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D类
022137	中银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022685	中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二、转换业务相关的事项

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H)+G]/E

F=B×C×D

J=[B×C×(1−D)/(1+H)]×H

其中：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F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则G＝0；

H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H=0；

J为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照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3、办理时间

自2024年12月13日起正式开通，转换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办理机构

投资者目前可以通过上述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以上述机构的实际业务开展为准。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调整业务办理机构，届时将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官方网站公示。

5、基金转换的申请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与各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或网站进行成交查询，具体办理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的规定或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6、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转换，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如剩余份额低于1000份，应选择一次性全部转出，具体数量限制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7、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持有人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办理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的规定或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2、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基金开通基金份额转换(转入)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本次所开通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4、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上述销售机构代销基金且同属同一登记结算中心开通转换业务开放式基金，详细信息请查阅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并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同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华泰证券将自2024年12月16日(含)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对该部分基金实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

1.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蜂巢添鑫纯债A	007184
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蜂巢添鑫纯债C	007185
蜂巢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蜂巢恒利债券A	008035
蜂巢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蜂巢恒利债券C	008036
蜂巢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蜂巢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A	016456
蜂巢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蜂巢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C	016457

2.费率优惠内容

代销机构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购费率优惠折扣	1折
申购费率优惠内容	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1
联系方式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注：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4年12月16日(含)起，结束日期以华泰证券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后续本公司新增通过华泰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该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以华泰证券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华泰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3.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华泰证券申(认)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华泰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开展时间及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华泰证券的有关公告。

5.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及华泰证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具体途径如下：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hexaame.com	400-100-378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为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与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

关于西部利得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Y类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西部利得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要求，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于2024年12月13日起增加西部利得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的Y类基金份额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类情况

自2024年12月13日起，本基金增加Y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2937)，本基金增加Y类份额后，本基金将设置三类基金份额：

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通过个人养老金账户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称为Y类基金份额，Y类基金份额的默认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原有A、C份额不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不变。

三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可在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之外选择申购本基金的A类、C类基金份额；Y类基金份额为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专用份额，故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基金投资可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申购本基金的Y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赎回、收益分配等款项届时将自动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并按照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进行领取。在向投资人充分披露的情况下，为鼓励投资人在个人养老金领取期长期领取，基金管理人可设置定期分红、定期支付、定额赎回等机制；基金管理人亦可对运作方式、持有期限、投资策略、估值方法、申赎转换等方面做出其他安排。具体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二、本基金各类份额类别的管理费、托管费与销售服务费

(一)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与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保持不变。

(二)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0%年费率计提；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按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

(三)Y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三、本基金Y类份额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公开销售相关安排等事项以及相关规则均由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Y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其网站公示。

四、《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本次因增设Y类基金份额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修订系根据《暂行规定》而作出，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其余修订均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均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基金合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基金合同》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	原基金合同 内容	修改后基金合同 内容
第一部分 前言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1、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是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明确基金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规范基金运作。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以下简称"《指数基金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 六、本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1、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是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明确基金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规范基金运作。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以下简称"《指数基金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第二部分 释义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60、基金份额的类别：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与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61、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62、C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65、指定媒介：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及指定互联网网站(包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托管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等媒介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60、基金份额的类别：本基金根据适用的业务、申购费用与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61、A类基金份额：指不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62、C类基金份额：指不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63、Y类基金份额：指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申购、赎回，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Y类基金份额。 66、规定媒介：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及规定互联网网站(包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托管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等媒介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六、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1、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 2、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如下： T日某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T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T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余额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投资者可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渠道申购与赎回A类基金份额；可通过场外渠道申购与赎回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参与上市交易，C类基金份额不参与上市交易。	六、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适用的业务、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1、不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 2、不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3、适用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申购、赎回，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Y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C类和Y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如下： T日某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T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T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本基金的Y类基金份额为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专用份额，故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投资者参与个人养老金基金投资可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申购本基金的Y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赎回、收益分配等款项届时将自动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并按照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进行领取。 在向投资人充分披露的情况下，为鼓励投资人在个人养老金领取期长期领取，基金管理人可设置定期分红、定期支付、定额赎回等机制；基金管理人亦可对运作方式、持有期限、投资策略、估值方法、申赎转换等方面做出其他安排。具体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在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之外，投资者可通过场内、场外两种渠道申购与赎回A类基金份额；可通过场外渠道申购与赎回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参与上市交易，C类、Y类基金份额不参与上市交易。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有关规定，申请基金份额上市交易。A类基金份额可上市交易；C类基金份额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有关规定，申请基金份额上市交易。A类基金份额可上市交易；C类、Y类基金份额不上市交易。
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可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对A类基金份额进行申购与赎回，可通过场外方式申购与赎回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其中，场外申购和赎回场所为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基金场外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场内申购和赎回场所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且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会员单位。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五、申购和赎回的数量限制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分为A类和C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金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场外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场内申购份额计算结果先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再采用截位方式，保留到整数位，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投资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本基金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5、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将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除此之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体见招募说明书，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 8、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第1、2、3、5、6、8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的办理。 十三、基金的非交易过户 …… 十四、基金的转托管 1、基金份额的登记 本基金的份额采用分系统登记的原则。场外申购或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从场内转入的A类基金份额登记在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上市交易买入或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从场外转入的A类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上海证券账户下。场外申购的C类基金份额登记在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同类基金份额在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收取转托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转托管包括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办理跨系统转登记。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之外，投资者可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对A类基金份额进行申购与赎回，可通过场外方式申购与赎回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Y类基金份额为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专用份额，故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投资者参与个人养老金基金投资可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申购本基金的Y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赎回、收益分配等款项届时将自动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并按照国家关于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进行领取。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其中，场外申购和赎回场所为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基金场外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场内申购和赎回场所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且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会员单位。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开展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的销售机构和基金管理人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五、申购和赎回的数量限制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分为A类、C类、Y类三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金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场外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场内申购份额计算结果先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再采用截位方式，保留到整数位，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投资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本基金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根据《暂行规定》要求，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可以豁免申购费，详见招募说明书或有关公告。 5、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将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除此之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体见招募说明书，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6、本基金A类、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发生下列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 8、本基金被监管机构移出个人养老金基金名录的，本基金将暂停接受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申请； 9、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第1、2、3、5、6、8、9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的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本金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的办理。 十三、